潜山市工会规范化建设验收标准

一、工会组织建设好（23分）

 1、本级及其所属基层单位建立工会委员会、经费审查委员会和女职工委员会。 5 分

2、工会有牌子、有章子、有工作台账、有活动记录、有办公场所，会员档案健全。 5 分

3、职工入会率（市直单位、乡镇机关单位）达到98%。 5 分

4、工会主席、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、女职工委员会主任和工会工作人员按规定配备，职工100人以上的企业依法配备同级副职工会主席，并落实相关待遇。 5 分

5、定期进行换届选举，工会委员会和工会领导人坚持每年向会员（代表）大会报告工作。 3 分

二、民主管理工作好（13分）

6、每年至少召开一次职代会，职工代表大会定期换届。 2 分

7、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健全。 2 分

8、职工代表大会操作程序规范，职工代表结构合理、比例适当、报告的基本内容全面、重大事项议案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等。 2 分

9、职工代表大会职权落实。 3 分

10、厂务公开制度化、规范化。 2 分

11、建立职工董事制度、职工监事制度。 2 分

三、劳动关系协调好(14分)

 12、指导职工签订劳动合同。劳动合同的签订、履行和管理规范。 2 分

13、通过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，合同履行好。 3 分

14、通过平等协商签订工资专项集体合同，合同履行好。 2 分

15、签订劳动安全卫生保护、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，合同履行好。 1 分

16、依法建立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 1 分

17、建立劳动争议调处工作制度并得到落实。 1 分

18、企业工会建立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或设立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员，对企业执行有关劳动法律法规问题进行群众监督。 1 分

19、企业工会建立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委员会，配备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。 1 分

20、对职工劳动安全卫生和消防安全法律、法规及相关知识教育培训有部署、有检查、有总结，“安康杯”竞赛活动有计划、有总结。 2分

四、帮扶解困工作好（9分）

 21、建立困难职工档案。 3分

22、困难职工帮扶资金发放到位。 3 分

23、开展经常性送温暖活动和职工互助互济工作。 3  分

五、经济技术活动好（9分）

 24、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劳动竞赛活动有工作计划、有工作目标、有先进典型、有明显成效。 5分

25、实施职工经济技术创新工程有工作计划、有工作目标、有工作措施、有明显成效。 2 分

26、职工节能降耗活动有工作计划、有工作目标、有先进典型、有明显成效。 2 分

六、素质工程建设好（6分）

 27、职工思想政治教育有工作计划、有工作总结。 2 分

28、每年开展１－２个职工职业道德主题实践活动。开展经常性文化体育活动。 2 分

29、做好各级劳动模范的推选和日常管理工作。 2 分

七、经费资产管理好（8分）

 30、企业依法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２％向工会拨缴经费。 2分

31、独立建立银行账户，自主管理和使用工会经费、会费主要用于职工服务和工会活动。 2分

32、企业按有关规定支付工会开展的劳动保护、技术创新、困难职工补助、企业文化建设等工作所需费用。 1 分

33、企业依法为工会开展活动提供必要的设施和场所。 1 分

34、工会经费年度收支预算、执行情况接受同级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审查，工会经审会每年向会员（代表）大会报告工作。 1 分

35、工会资产档案健全，保值、增值。 1 分

八、工作支持配合好（18分）

 36、按时参加市总工会召开的各种会议或培训，不随便缺席或找人代替。 5 分

37积极组织参与市总工会组织的各种活动。 5 分

38、圆满完成市总工会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。 5 分

39、年中、年终有工作总结及时报市总工会。 3 分

加分项目 40、在工会工作的方法上有特色、有创新或工会理论研究成果突出。2分注：（“企业”是指工会联合会属地内的企业）